

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

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农产品食品检验员(食品检验员)(五级/四级)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公告

依据《广东省职业技能服务指导中心关于规范我省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发布认定公告有关工作的通知(粤技服[2023]2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就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认定工种/等级:农产品食品检验员(食品检验员)(五级/四级)

二、评价方式:

农产品食品检验员(食品检验员):理论(机考)+实践操作

三、评价时长:

理论(机考)-90分钟,实践操作-120/150分钟

四、报名截止日期:2023年11月10日。

五、认定时间:2023年12月9-10日,以准考证日期为准。

六、工作单位:

评价认定单位: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

考务考评组织: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人才培养评价中心

七、报考条件:

1、农产品食品检验员(食品检验员):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初级工:

①.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

②.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学徒期满。

(2)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①.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②.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6年(含)以上。

③.取得技工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经评估论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注:相关职业、相关专业参照“农产品食品检验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八、报考资料(电子版和纸质)(电子版命名要求及模板详见附件1)

1、广东省职业技能登记认定个人申请表(电子版及纸质版原件+扫描件)各一份;

2、毕业证、学历证(电子版及纸质版复印件+扫描件)各一份;

3、所在单位的工作年限证明(电子版及纸质版复印件+扫描件)各一份;

4、学历认证或学信网学历验证(电子版及纸质版复印件+扫描件)各一份;

5、工作年限承诺书(电子版及纸质版)各一份;

6、培训结业证明(电子版及纸质版原件+扫描件)

7、身份证正面、反面(纸质版复印件+电子版)

8、近期彩色白底免冠大一寸证件照片(纸质版复印件+电子版)

9、个人诚信承诺书(电子版及纸质版原件+扫描件)各一份。

九、报考流程

1、索取表格:报考学员或机构在报考前联系我协会认定工作实施部门(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人才培养评价中心)相关工作人员索要报名表格。

2、填报信息:确定考试工种、人数及时间,按办理材料的要求准备资料。

3、资料初审：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资格审核合格后，协会报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

4、缴纳费用：报考成功5个工作日内缴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评价费用，费用缴至我中心专用对公账户（详见下文“缴费方式”）。

5、报名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80-82号创展自由港10楼03室。

十、收费标准

1、按《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职业技能认定（鉴定）工作管理办法》规定。

补考对照补考科目收费标准收费。具体收费金额如下：

| 序号 | 职业(工种)名称 | 级别 | 考评费 | | 合计 (元/次) |
|----|-----------------|----|---------------|-----------------|-------------|
| | | | 理论科目 (元/次) | 技能操作科目 (元/次) | |
| 1 | 农产品食品检验员(食品检验员) | 五级 | 180元 | 720元 | 900元 |
| | | 四级 | 180元 | 920元 | 1100元 |

备注：以上费用如有变动，将根据当前材料市场价格调整，以协会最新定价为准。

2、缴费方式

(1) 对公转账：（汇款：请务必在付款附言处备注您的姓名）。

开户名称：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同福中路支行

开户帐号：3602001109201175255

(2) 微信/支付宝支付：（请备注：培训考评及本人姓名）



3、退费说明

因不可抗拒因素导致机构无法开展技能等级认定考试的，机构将根据考生提供的银行账号在 30 日内退还考试费，其他情况一律不予以退费。

十一、认定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44 号（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琶洲校区））

十二、成绩公布及复核

考试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为成绩公布及复核时间。考生可登录报考系统进行成绩查询。如考生对考试成绩有异议，可在成绩公布及复核期内向广东省食品生产协会提出书面复核请求。由广东省食品生产协会人才培养评价中心跟进落实。

十三、证书管理

1、证书生成、报备过程：成绩公示后，协会整理每批次认定考试合格学员成绩数据上报省职业技能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生成证书编号。自发证之日（生成证书编号时间）起 30 日内由认定机构上报证书数据给广东省职业技能服务指导中心，最后广东省职业技能服务中心报给人社部技能中心审核。即自发证之日（生成证书编号时间）起 75 个工作日内，所发证书数据可在部中心官网查询、验证。

3、证书查询：证书可在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平台查询，全国通用。

证书查询网址：zscx.osta.org.cn 或 jndj.osta.org.cn。

4、实体证书领取：证书数据官网可查后 10 个工作日内颁发实体证书。如以统一报考机构报考的证书由报考机构统一邮寄。个人报考的考生凭身份证到广东省食品生产协会人才培养评价中心签名领取技能等级认定证书。

5、证书遗失、损坏补发证明及证书个人信息纠错。具体操作指引请向我协会人才培养评价中心工作人员咨询。

十四、其他事项

- 1、如遇国家职业技能认定政策调整或特殊情况需要变更认定时间和场地的，将根据最新政策文件要求进行相应调整，并提前向考生通知。
- 2、凡因考生个人原因(非公共突发事件)不能按时参加当期认定的，一律视为缺考，即放弃当期认定，不设退款，下期报名为重考，须重新缴费;
- 3、若当期认定相应职业(工种)的理论知识或操作技能任一科目合格，成绩保留 1 年，考生可在 1 年内报名参加不通过科目补考，且只能参加 1 次补考。
- 4、如需要培训指引可联系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人才培养评价中心。

十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杨小姐：18929554720（微信同号）、陈女士：13682280409（微信同号）

陈小姐：13660174287、赵先生：18565032280、关先生：18578664262

许先生：13609717894、办公电话：020-84003015、020-84415636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 80 号 1002、1003 室。

咨询投诉联系人及电话：徐女士:13503072276（微信同号）。

附件 1：报考材料电子版命名要求及模板

广东省食品生产技术协会

2023年10月13日

